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安永华明(2026)专字第70038074_B03号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
了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
性。
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
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。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
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
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
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险。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（续）
安永华明(2026)专字第70038074_B03号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（本页无正文）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（盖章）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夏佳
（签名并盖章）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李烨
（签名并盖章）
中国北京 2026年4月16日